

「第十四屆香港 3000 公尺水上安全長途暢泳」具名證書申請回條



本人： _____ 暢泳編號： _____ 現申請具本人姓名的證書，並連同此回條及
手續費港幣 **20** 元支票(支票號碼： _____)或存款至匯豐銀行 534-302674-838 的存款單
寄回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 37 號 崇蘭大廈 3 字樓 A 室 「香港游泳教師總會有限公司」

回郵地址 (請以正楷填寫清楚)

參加者 / 家長 / 監護人簽名

日期

- 註明：
1. 申請期限由 5 月 2 日至 5 月 15 日，逾期不接受申請
 2. 清楚填寫回郵地址，如有寄失不獲補發
 3. 證書以普通平郵寄出
 4. 支票抬頭寫「香港游泳教師總會有限公司」
 5. 具名證書與暢泳活動所領取的證書是同一式樣證書
 6. **注意付足郵資，不足郵資致未能送達本會，本會概不負責**

姓名： _____

地址： _____

